

#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6年广内街道违法建筑拆除项目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秦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6年5月12日



# 合同书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甲方)的 2026年广内街道违法建筑拆除项目 中所需 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工程名称)经 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以 11010226210200023708-XM001 号磋商文件,以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 北京秦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合同条款
- d. 合同补充条款
- e. 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f. 磋商文件及其他内容(含磋商文件补充通知)

##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一致。

## 3、工程内容

本合同要求提供的工程 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 4、工期及施工地点

计划开工日期:计划 2026 年 5 月 28 日,实际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服务期 365 天,自开工日期起算;

施工地点:广安门内街道辖区(具体地点由甲方指定)

## 5、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合同单价:

序号	类型	楼顶违建拆除 (单位:元/m <sup>2</sup> )	平房区 及老旧小区平房 或平房房顶 违建拆除 (单位:元/m <sup>2</sup> )	轻体临建拆除 (单位:元/m <sup>2</sup> )	地下空间违法 建设拆除 (单位:元/m <sup>2</sup> )
1	人工	297	297	297	297
2	场地恢复	99	99	99	99
3	垃圾清运	198	198	198	198
4	其他费用	643.5	396	69.3	1633.5
各项类型拆除 单价合计		1237.5	990	663.3	2227.5

另：本合同中地下空间违法建设拆除类单价为最高限价，在此基础上按照区管委要求采取一事一议，根据实施方案，以“人、材、机”形式据实核算并经结算审计后，以审定价格结算。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人民币 4399994.35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叁角五分整）

结算方式：按照进度款支付，在合同履行期限（工期）内支付总额不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叁角五分整）。

项目结算支付时间为：

（1）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笔进度款：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叁角五分整）的 50%，即人民币 2199997.18 元（贰佰壹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壹角捌分）；

（2）完成工程量的 70% 后支付第二笔进度款：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肆佰叁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肆元叁角五分整 万元）的 20%，即人民币 879998.87 元（捌拾柒万玖仟玖佰玖拾捌元捌角柒分）；

（3）服务期满，竣工验收合格，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并取得结算评审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三笔进度款：按实际工程量核算费用，经结算评审，按照

审计后金额，支付至财政结算审定金额的 97%；

(4) 两年质保期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支付财政结算审定金额的 3%。

甲方每期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任何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如甲方客观上因财政拨款问题造成的延迟，甲方不承担责任。

### 6、合同的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和乙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各自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 7、监督与报告

乙方发现甲方工作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不当履职行为时(如未勤勉尽责、滥用职权、可能产生不当使用房产、资金、设备的情形或其他违反廉洁纪律行为)，有权向甲方指定的监督部门进行反映。

监督部门：综合办公室 联系电话：83172780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

名称：(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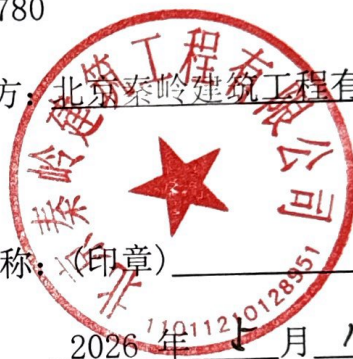
2026 年 5 月 12 日



乙方：北京秦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2026 年 5 月 12 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址：西城区感化胡同 3 号院 12 楼

电话：010-6301761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天宁支行

账号：2000001921820000898144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 51 号 CZ0099 室

电话：13051020193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南大街支行

账号：11050163510000000336

# 合同一般条款

##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合同，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工程”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工程。

1.3 “甲方”系指与乙方签署采购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4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工程的供应商。

1.5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北京中外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6 “现场”系指合同项下工程的实施地点。

1.7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工程符合工程要求。

## 2、技术规范

2.1 提交工程的技术规范应与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采购需求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2.2 若工程要求中对技术规范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2.3 项目施工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和相关施工验收规范进行施工，符合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建筑中所用的建筑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相关行业的相关产品标准以及放射性核素限量标准 GB6566，还应符合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GB18580-18588 的要求。

2.4 乙方应以“交钥匙工程”提供本项目的全部施工工作，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 3、工程内容

### 3.1 施工队伍配置要求

#### 3.1.1 专业工种配置：

乙方须配备独立持证电工、水暖工，保障施工安全；

日常施工保障至少 5 人/组，同时备勤 2 组队伍（合计 10 人）；

需提前 24 小时调配 5 人/组，备勤 6 组队伍（合计 30 人）应对突发需求。

### 3.2 设备与环保措施要求

### 3.2.1 运输车辆:

配备符合城市垃圾清运标准的密闭式运输车(载重 $\geq 5$ 吨),车辆需取得《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

胡同内作业须使用小型电动运输设备,严禁超载、遗撒。

### 3.2.2 防尘降尘措施:

配备高压雾炮机(覆盖半径 $\geq 15$ 米)、移动式围挡喷雾系统;

拆除全程实施湿法作业,裸露土方及建筑垃圾须覆盖防尘网;

噪声控制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3.3 施工影像记录要求

3.3.1 拆除前、中、后期需分别拍摄全景及细节照片(每阶段不少于10张),并录制连续10秒以上视频;

3.3.2 影像资料须清晰体现施工范围、作业人员防护措施、施工前中后过程、周边建筑现状;

3.3.3 全部资料于工程验收后3日内提交甲方存档,保存期限不低于5年。

3.4 其他详见合同书中及磋商文件技术规范规定。

## 4、工期及施工地点

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 5、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书中规定。

## 6、索赔

如果乙方提供的工程质量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提出索赔。

## 7、工程延期

7.1 若发现本工程不能在规定的工期或节点工期前完工,甲方可发出指令,要求乙方更改其施工程序或采取其它措施确保本工程能如期完成。乙方须无条件地执行有关的指令。

7.2 若乙方未能按合同工期及上述各个节点工期或按合同条款延长后的节点工期完成相应节点工程或本工程,而使其他独立承包人施工任务、施工条件遇到各种禁止和限制,乙方须承担一切后果和损失。

## 8、违约赔偿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工，甲方可从应付款项中先行扣除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标准为乙方每迟完工一天，按合同总价的1%计收。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赔偿金，补足违约金不足部分。如果乙方在超过7天后仍不能完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因施工导致的噪声扰民、道路损坏、房屋开裂等纠纷，乙方自行承担修复或赔偿费用。

若因乙方未按照国家或北京市相关规定施工或乙方施工人员与居民发生争执矛盾，引发居民投诉或行政处罚，乙方需按5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限期整改。

## 9、验收与罚则

1. 本工程实际施工工程量以甲方签发的派工单为准，乙方需按派工单内容完成作业，双方确认的派工单作为工程验收及结算的依据。

2. 甲方有权对人员资质、设备合规性进行随机抽查，不符合要求的按5000元/项扣除工程款；

3. 未按约定提交影像资料或环保不达标的，甲方可暂停支付当期工程款。

## 10、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

10.3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当事人双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 11、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甲方与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的规定各自承担其依法应承担的签订、履行本合同

所需缴纳的税费。本合同价格为含税价格。

## 12、工程质量

12.1 本工程要求的质量标准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12.2 本项目整体质量保修期为2年。

12.3 质保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13、合同争议的解决

13.1 甲方、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双方同意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14、合同变更和终止

14.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合同与其生效后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不符，由甲、乙双方协商变更，如能协商一致，按照符合新颁法律、法规、政策规定拟定补充合同执行；如不能达成一致，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后，尚未发生的业务，停止履行。

14.2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14.2.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全部工程，合同解除；

14.2.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4.2.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4.2.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4.2.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4.2.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14.3 合同履行期间，如因乙方违反相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甲方终止合同履行的，甲方需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通知送达乙方后本合同解除；合同解除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14.4 本合同终止后，甲方与乙方双方应对合同期间发生的应尽未尽事项负责结清，有关保密义务的条款对双方仍然有效。

## 15、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因破产、清算、注销、被吊销营业执照、停业等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单方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但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解除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6、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所享有的合同权利或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并且，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中实质性内容分包给其他第三方完成。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并且，于此情形下，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

## 17、合同修改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方、乙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 18、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19、知识产权条款

19.1 本项目成果的知识产权为甲方所有。未经甲方的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传播、销售。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

19.2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项目成果时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著作权、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诉讼或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起基于知识产权的侵权诉讼，将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20、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乙方应对合同执行过程中的技术情报及资料履行保密义务。

## 21、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2、合同生效及其他

22.1 甲方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2.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甲方与乙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合同，该合同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3 乙方应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22.4 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执行。

22.5 附件

附件1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2 资质证书

附件3 设备清单

附件4 人员名册

附件 1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北京秦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 违法建筑拆除工程（工程名称）签订保修书。

###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保修责任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_\_\_\_\_

。

###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为两年，具体情况如下：

-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 5 年；
- 3、装修工程为 2 年；
-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三、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广安门内街道办事处

名称：(印章)

2026年5月12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西城区感化胡同3号院12楼

电话：010-6301761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天宁支行

账号：20000019218200008981446

乙方：北京秦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印章)

2026年5月12日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51号CZ0099室

电话：13051020193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南大街支行

账号：11050163510000000336

附件 2 资质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9MA01196P5T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名称 北京泰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田周峰  
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园林绿化、建设项目管理、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推广、出租和商务用房、出租办公用品、机械设备租赁、商务信息咨询、家政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管理、建筑物外墙清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苗木、机电设备、通讯设备（不含电信终端设备）、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文化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设、日用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09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4月09日至2048年04月08日  
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51号CZ0099室

登记机关 北京市门头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07月05日

110121012895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北京泰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三家店东街51号CZ0099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1196P5T 法定代表人：田周峰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211675072 有效期：2030年04月0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4/04/22;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24/04/2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2024/04/22;  
\*\*\*\*\*

本使用件仅用于：仅用于招投标及资质备案使用  
使用期限：2026-03-11至2026-06-10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5年04月01日  
(1)

企业最新信息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附件3 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1	挖掘机	XE360C	2台	中国江苏	2022	131	1.3m <sup>3</sup> / 斗	土方	
2	电锤	TE 40	15台	瑞士	2023	1.01		植筋	
3	角磨机	GWS8-100	20台	中国浙江	2022	8.50	良好	碳纤维粘贴	
4	水钻	200H	15台	中国江苏	2025	3.80	良好	静力拆除	
5	空压机	V-0.25	2台	中国泉州	2024	2.20	良好	拆除	
6	风镐	B87	8台	中国沈阳	2024	1.80	良好	拆除	
7	电焊机	BX3	9台	中国上海	2023	24	良好	结构、机电安装	
8	等离子切割机	KGK-8	2台	中国上海	2024	0.8	良好	粘钢	
9	电镐	GSH27	10台	中国北京	2025	1.90	良好	拆除	
10	打夯机	HW-20	10台	中国北京	2021	1.5	2.42HZ	结构	
11	砂轮切割机	Φ400	10台	中国北京	2023	3	良好	结构	
12	平板振捣器	2B11	4台	中国上海	2022	2.2	良好	结构	

13	砼振动棒	HZ50A	10台	中国上海	2022	1.1	良好	结构	
14	弯曲机	GQ-40D	1台	中国山西	2024	3	良好	结构	
15	切断机	40	1台	中国山西	2024	7.5	良好	结构	
16	手电锯	MJ234	10台	中国北京	2022	8	良好	结构	
17	钢筋调直机	JK-2	1台	中国山西	2023	5.5	良好	结构	
18	直螺纹套丝机	TQ100-A	2台	中国浙江	2023	4	Φ14-40	结构	
19	木工平刨	M-600	2台	中国牡丹江	2025	4	良好	结构	
20	圆锯	MT500	2台	中国牡丹江	2023	5	良好	结构	
21	无齿锯	Φ400	2台	中国北京	2022	5	良好	结构	
22	柴油发电机	120KW	1台	中国北京	2022	25	良好	现场	
23	电动套丝机	DN15~100	3台	中国莱阳	2022	0.75	良好	现场	
24	台钻	Z516	2台	中国郑州	2023	0.75	Φ4-22	现场	
25	消防水泵	XBD-W	2台	中国浙江	2022	15	5L/s	结构	
26	排污泵	WQ15-33-1.5	6台	中国河北	2022	1.5	15m <sup>3</sup> /h	现场	

27	云石机	TDM1250	15	中国 山东	2024	2	良好	现场	
28	液压 切管机	SJ-G72	2台	中国 山东	2023	8.5	良好	现场	
39	干拌 砂浆罐	ZB-22G	4台	中国 河北	2024		22m <sup>3</sup>	砌筑	
30	轮式 装载机	LW500F	1台	中国 徐州	2023		5.0t	室外 工程	
31	CO <sub>2</sub> 气 体保护 焊	NBC-350A	2台	中国 北京	2023	13.2	φ 1.0 φ 1.2 φ 1.6	现场	

附件 4 人员名册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余曾莉	女	45 岁	/	建筑工程	京 2112023202401726	项目经理
熊林峰	男	42 岁	工程师	建筑工程	B08123010600000042	项目副经理
刘剑	男	42 岁	工程师	建筑工程	36202013030682	技术负责人
蔡玉平	女	35 岁	/	土木建筑	建 [造]21256100000135	造价师
贾胜勇	男	38 岁	/	/	0132511400045000104	合同商务负责人
李梦妮	女	27 岁	/	/	0132511300045000112	劳务员
廖益超	男	37 岁	/	/	0132510600045000296	土建质量员
陶世进	男	45 岁	/	/	0132510100015000106	土建施工员
田周锋	男	30 岁	/	/	京建安 C3 (2022) 0035111	安全员

